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ZH10439号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申请发行证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申请发行证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肖厚祥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涛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中存放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2007年度,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7]42号文核准,于2007年3月实施了非公开增发A股方案。本次增发募集资金45,825万元,扣除发行费用783.5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45,041.50万元。经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截至2007年3月21日,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宁永会验字[2007]第0023号)。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开设了一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于募集资金到位前及时与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

(二)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存放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时 存放金额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存储方式 和备注
建行丹阳市支行	32001756236059345678	45,041.50	0	活期
合计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在充分考虑薄型中（高）密度纤维板生产线项目资源价格、物流成本、品质定位和经营收益，以及企业税收政策变动等综合因素的情况下，为充分利用各项资源，实现公司薄板项目的持续盈利，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07年第九次临时会议通过，并经公司2007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对薄型中（高）密度纤维板生产线项目用地选址、产业规模和股东结构进行了变更，但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不变。变更后的项目已获得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的《广东省企业基本项目建设投资项目备案证》。并分别于2007年11月28日、2007年12月2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予以了披露。变更情况具如下：

变更内容	变更后	变更前
项目内容	年产 21 万 M ³ 的薄型中（高）密度纤维板生产线项目	年产 14 万 M ³ 的薄型中（高）密度纤维板生产线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000 万元	23,000 万元
项目实施地点	广东省肇庆市德庆县	广东省茂名市
项目实施方式	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建设	本公司与云莱国际公司共同投资建设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公司前次部分募投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金额，没有差异。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六）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未发生使用前次募集资金中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没有超募资金的情形。

（八）前次募集资金尚未投入使用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使用。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含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效益低于承诺20%（含20%）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

编制单位：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45,041.5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5,041.5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2,3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5.11%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07 年度：44,951.60 2008 年度：89.9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与募集后 承诺投资金 额的差额	
1	年产 150 万平方米 实木复合地板 技改 项目	年产 150 万平方米 实木复合地板 技改 项目	7,200.00	7,200.00	7,200.00	7,200.00	7,200.00	7,200.00	-	2008 年 7 月
2	仿实木强化地 板工 程技改项目	仿实木强化地 板工 程技改项目	4,800.00	4,800.00	4,800.00	4,800.00	4,800.00	4,800.00	-	2008 年 3 月
3	年产 14 万 M3 的薄型中（高）密度纤维板生产线项目	年产 21 万 M3 的薄型中（高）密度纤维板 生产线项目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	2008 年 7 月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0,041.50	10,041.50	10,041.50	10,041.50	10,041.50	10,041.50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5,041.50	45,041.50	45,041.50	45,041.50	45,041.50	45,041.50	-	

注：该表中募集资金总额 45,041.50 万元，是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附件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

编制单位：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累计 产能利用率 (注 1)	效益评价 (注 1)	实际效益评价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 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名称					
1	年产 150 万平方米 实木复合地板 技改 项目	100%	预计可实现销售收入约 24,150 万元/ 年，投资利润率为 33.29%，内部收益率 为 32.68%	2008 年至 2016 年平均实现销售收入 19,701.51 万元/年，年平均投资利润 率为 27.86%，内部收益率为 62.69%	18,055.53	是
2	仿实木强化地 板工 程技改项目	100%	可实现销售收入约 29,500 万元/年，投 资利润率为 54.10%，内部收益率为 51.56%	2008 年至 2016 年平均实现销售收入 万元 12,560.07 /年，年平均投资利润 率为 24.23%，内部收益率为 49.74%	10,469.28	是
3	年产 21 万 M3 的薄型 中（高）密度纤维板 生产线项目	100%	可实现销售收入约 31,500 万元/年，投资 利润率 22.89%，内部收益率为 28.84%	2008 年至 2016 年平均实现销售收入 37,120.73 万元/年，年平均投资利润 率为 15.18%，内部收益率为 4.86%	31,419.63	是
5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	--	

注1：承诺效益是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记载的项目效益

超募资金投资项目没有承诺效益，所以“承诺效益”均为“不适用”。

截止日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指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至截止期间，投资项目的实际产量与设计产能之比。